

证券代码：873901

证券简称：利盈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3年7月6日；

原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起聘任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担任主办券商。东莞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秉承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严格把控、审慎核查，以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因公司自身发展需要，经与东莞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时，将由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7)，并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9）。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与东莞证券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书》，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与国融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各方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由国融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023 年 7 月 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公司与东莞证券、国融证券签署的上述协议同日生效。自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持续督导券商由东莞证券变更为国融证券。

本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风险和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0 日